证券代码：002426　　证券简称：胜利精密　　公告编号：2019-122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股东吴加富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吴加富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7,862,4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1%，吴加富先生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670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195%。

一、股东基本情况

（一）股东的名称：吴加富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吴加富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7,862,4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1%。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相关情况

1、本次拟减持的原因：个人资金使用需要。

2、股份来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时非公开发行取得的股份（包括资本公积转增部分）。

3、拟减持数量及比例：不超过670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195%。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减持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

5、减持期间：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二）本次拟减持事项与吴加富先生此前已披露的承诺一致，如下：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转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十。如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以富强科技股权认购而取得的胜利精密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十二个月之后，在盈利承诺期内若实现盈利承诺，或者虽未实现盈利承诺但履行完毕盈利补偿，则按照比例分五期解禁可转让股份。相应股份解禁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吴加富先生作为合伙人的苏州富乐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法律顾问及会计师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本次认购以合法自有资金出资或合法筹集的资金，不存在代持、信托、委托等方式认缴并出资的情况；本次认购资金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源于胜利精密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的情况亦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接受胜利精密及其关联方提供的任何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形；资产状况良好不存在会对本次认购的出资产生不利影响的资产不良状况；本次非公开发行获中国证监会审核后、发行方案备案前，所认购资金及时、足额到位；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胜利精密的股份。”

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上述已披露的承诺。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拟减持股份的股东将根据自身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按规定披露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二）本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本次减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备查文件

吴加富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告知函》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16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